

夏目漱石. 少爷

徐建雄 译



浙江出版联合集团
浙江文艺出版社

少爷

〔日〕
夏目漱石

著

徐建雄
译

浙江出版联合集团
浙江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少爷 / (日) 夏目漱石著 ; 徐建雄译. -- 杭州 :
浙江文艺出版社, 2017.1
ISBN 978-7-5339-4673-9

I. ①少… II. ①夏… ②徐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日
本—现代 IV. ①I313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270562号

责任编辑 金荣良
特约编辑 吴 涛
封面设计 董歆昱

少爷

[日] 夏目漱石 著 徐建雄 译

出版 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
 浙江文艺出版社

地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347号 邮编 310006

网址 www.zjwycbs.cn

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

印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 880mm×1230mm 1/32

字数 114千字

印张 6.5

插页 4

版次 2017年1月第1版 2017年1月第1次印刷

书号 ISBN 978-7-5339-4673-9

定价 32.0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联系调换。电话: 021-64386496

我天生一副亲娘老子给的炮筒子脾气，一点即着。就为这个，打念小学那会儿起，没少吃过亏。

念小学那会儿，我从学校的二楼跳下去过，结果一整个礼拜直不起腰来。或许有人要问了，干吗这么不要命呢？其实也没什么特别的理由。那天我在新盖的二楼上探头探脑地张望，有一个同学撩拨我说：“你威风什么？再威风，也不敢跳下去吧！”紧接着，别人就开始“胆小鬼！胆小鬼”地瞎起哄。一见如此，我就一咬牙一跺脚，跳了一个。

校工背我回家时，我老爸瞪大了眼睛呵斥道：

“跳个二楼就直不起腰来啦？没出息的东西！”

我立马顶了他一句：“你等着，我下回跳个直得起腰的给你看！”

有一回，一个亲戚送了我一把西洋造的小刀。我对着阳光给伙伴们看那漂亮的刃口。有个小子偏要跟我抬杠，说：

“看着倒是光亮亮的，可中看不中用，切不了东西。”

我一听就火了，说：

“怎么就切不了东西了？什么都能切！”

“那切你的手指头试试。”

那小子存心挤对我。

“怎么着？不就是切个手指吗？瞧好了！”

说着，我往右手大拇指的指甲上斜着切了一刀。幸好那刀子毕竟太小，而我的手指骨又很硬，所以大拇指至今还连在手上呢。不过，这道伤疤许是到死都褪不掉了。

从我们家的院子往东走二十来步，到了尽头的南坡上，有一片菜园子，正中间长着一棵栗子树。这棵树对我来说，可是比性命还要宝贵。栗子成熟的季节，我总是早上一起身便跑出后门，捡拾起掉落在地上的栗子，然后带去学校里吃。菜园的西侧与“山城屋”当铺的院子相连，那当铺里有三个十三四岁的小子，名叫勘太郎。这个勘太郎自然是个孬种，可孬归孬，竟然也会翻过竹篱笆墙，到我们家的地盘上来偷栗子。

有一天傍晚时分，我躲在折叠门的背后候了半天，终于逮到了前来偷栗子的勘太郎。那会儿，勘太郎眼见得已无路可逃，便不要命地朝我扑来。这小子比我大两岁呢，虽说是个孬种，倒也有股子牛劲儿。他用秃脑门顶住我的胸口，步步进逼之际，忽地一滑，整个脑袋竟钻入我这件夹袄的袖筒里了。我的胳膊被他的脑袋别住，使不上劲儿，于是我拼命

地挥动手臂，而勘太郎的脑袋也跟着左右摇晃。后来那小子实在憋不住，在袖筒里一口咬住了我的胳膊。我疼痛难忍，将勘太郎一直推到了竹篱笆的墙根处，脚下使了个绊子，将他撂倒在他家院子的那一侧。由于“山城屋”院子的地面比我家的菜园子要低那么六尺¹，倒下去的时候压塌了竹篱笆。他“啊”地大叫一声，以倒栽葱的方式跌进了自家的领地。勘太郎摔下去的时候，顺势扯掉了我夹袄的一只袖筒子，我的胳膊这才恢复了自由。当天晚上，我老妈去“山城屋”跟人家赔礼道歉，顺便要回了那只袖筒子。

要说我闯过的祸，还远不止这些呢。

我有一次领着木匠家的兼公和鱼店的阿角糟蹋了茂作家的胡萝卜地。胡萝卜苗尚未出全的地方，上面苫着一层稻草。我们三个在那上面练了半天相扑，结果把下面的胡萝卜踩了个稀巴烂。

还有一次，我把古川家水稻田里的井给堵上了，结果人家找上门来算账。那口井其实是个将打通了竹节的粗毛竹深埋于地下，引出水来浇灌稻田的装置。我那会儿根本不懂那是个什么玩意儿，只管将石块啦、半截子木棒啦一股脑儿地往里填，直到水冒不出来了才回家去吃饭。哪知刚端起饭

1 当时一尺为 30 厘米，六尺就是 180 厘米。

碗，古川那家伙就满脸通红、大声咆哮着闯进了我家。记得那一回是赔了钱才把事情摆平的。

在家里，我爸一点儿也不疼我，我妈只会一个劲儿地袒护我哥。我哥长得细皮白肉，喜欢学戏——学戏倒也罢了，还喜欢男扮女装演花旦。老爸看到我就说：“你这小子反正是没出息了。”老妈则说：“无法无天的，今后该怎么办呀？”

没错，我确实没什么出息，反正就这模样了。担心我的未来也一点儿不奇怪，因为我活着不图别的，只要不蹲大狱就好。

在老妈生病去世前的两三天吧，我在厨房里翻筋斗，肋骨撞到了灶台，疼得眼前满是金星。我妈见了大动肝火，气得不行，说：“我再也不要看到你了。”于是我住到了亲戚家里，可谁知一会儿工夫我妈的死讯就追来了。我没想到她这么快就死，早知她的病有这么重，我应该安分一点。就这样，我怀着十分沉重的心情，又回到了自己家。不料我哥竟然说我不孝，还说是因为我，我妈才死得这么早的。我憋屈得不行，抽他一个大嘴巴，结果又挨了我爸一顿臭骂。

我妈死后，我就跟我爸和我哥三人一块儿过日子。我爸游手好闲，无所事事，见到我就说：“你小子算是废了，废了。”几乎成了他的口头禅。我怎么就废了呢？到现在也不

明白。摊上这么个爸真是天晓得。我哥说要当什么实业家，一个劲儿地啃英语。他天生一副娘娘腔，性格又狡猾，我跟他合不来，基本上以十天一次的频率干架。有一次我跟他下将棋，他打埋伏，使黑手，作弄了人还得意洋洋地说风凉话。我一时怒从心起，将手里捏着的一枚“飞车”拍到了他的脑门上。他额头上磕破了点皮，稍稍出了点血，可居然小题大做，去老爸那儿告我的状。老爸不分青红皂白将我痛骂一顿，还说要将我逐出家门，与我断绝父子关系。

见他说得如此绝情，我心灰意冷，心想，逐出家门就逐出家门，断绝父子关系就断绝父子关系，谁怕谁呀？可家里有一个已经跟了十来年的女佣，名叫阿清的，听说了这事儿以后，她哭得跟泪人儿似的，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在我爸跟前替我求情，他的心头之火也就慢慢平息了。尽管这样，我也并不怕他，心里反倒觉得挺对不住这个叫做阿清的女佣。

据说这女佣原本也是极有来头，但幕府倒台后家道中落，这才出于无奈，最后到别人家来做帮佣。当时她也颇上了点年纪，够得上称一声老婆婆了。也不知哪来的缘分，这个阿清非常疼爱我，简直让人觉得不可思议。我这人向来不讨人喜欢，就连我妈也在临死前三天不再对我抱有任何好感。我爸反正是一年到头都讨厌我。街坊邻居也都斜着眼瞧我，只当我是个惹是生非的捣蛋鬼。所以别人不把我当根

葱，我倒也没觉得什么。可说来奇怪，只有阿清婆拿我当个宝贝，事事都宠着我、护着我，反倒让我心里不着不落的。

阿清婆在厨房里见左右没人，总要夸上我几句，说什么“你天性耿直，心眼儿正”。可是，这话到底是什么意思呢？我弄不明白。如果说我是秉性好，那么除了阿清婆以外，别人也该待我再好一点才是啊。所以每当她这么夸我时，我总是回答说：“我可不吃马屁。”于是阿清婆就会接：“所以说你心眼儿正嘛。”说完，还乐滋滋地端详我。那股得意劲儿，就像我是她一手造出来似的，叫人心里怪不舒服的。

老妈死后，阿清婆就越发疼我了。我那会儿还是个孩子，哪懂得什么人情世故，可有时也纳闷：干吗要对我这么好呢？何必这么疼我呢？真无聊！可又觉得自己这么想，不就是将人家的好心当作驴肝肺了吗？挺对不住她的。

然而，不管我的小心思怎么转，阿清婆还是始终如一地疼我，时常用她自己的零花钱买金鳄烧或红梅烧¹给我吃。冬天里她会悄悄买好了荞麦粉，遇上寒冷的夜晚为我做荞麦糊吃。常常是我已经睡了，她还神不知鬼不觉地将荞麦糊端到我的枕边来。有时还会买砂锅乌冬面。不光是买东西给我

1 两者都是日式烤制的点心。

吃，她还给我买袜子，买铅笔，买笔记本。有一次她甚至借给我三块大洋¹！——不过是很久以后的事了。这可不是我开口跟她借的，是她主动到我房间里来，说：

“你也没个零花钱用，太苦了。这点钱拿去吧。”

我当然说不要，可她非给我不可，我也就顺水推舟了。说实话，其实我心里高兴得不得了。

我将这三块大洋放入钱包，揣进怀里就上茅房去了。谁知一进去刚要解手，只听得“扑通”一声，钱包掉粪缸里了。没法子，我磨磨蹭蹭地出了茅房后，只得一五一十地跟阿清婆坦白。阿清婆二话不说，立刻找了根竹竿来，一定要帮我捞上来。过了一会儿，井台边传来“哗哗”的声响，我出去一看，见阿清婆正在用水冲洗那个被竹竿叉住了系带的钱包呢。接着，她打开钱包，从里面取出了三张一元面值的钞票。只见那钞票已经变成了棕色，图案也有些模糊不清。阿清婆在火盆上将钞票烤干后交给我，说：

“这下行了吧？”

我捏起来闻了一下，说了声“真臭”。阿清婆说：

“好吧，我去给你换来。”

也不知她上了哪儿，使了个什么办法，竟用那三张钞票

1 当时的三块大洋相当于现在的六万日元左右，所以不是零花钱的程度了。

换了三个银元来。

那三个银元我到底是怎么花掉的，现在一点也想不起来了，只记得当时说过“马上就还你”，却一直没还。事到如今，即使我想加十倍奉还，也还不了了。

阿清婆给我东西，必定是背着我爸和我哥的。可我这人最讨厌的就是背着别人独自占便宜。我和我哥合不来，这不假，但也不愿意阿清婆偷偷只给我点心或铅笔。我问过阿清婆，为什么不给我哥。她若无其事地说什么“你爸爸会给你哥买的，不用管他”。她这话自然是不公正的。老爸尽管对我成见很深，倒也还没这么偏心眼儿。不过，或许在阿清婆的眼里，他就是个偏心眼儿。其实，她无疑是被自己对我的疼爱遮蔽了双眼。对于一个原先也有头有脸却没受过什么教育的老婆婆来说，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情。

然而，阿清婆对我的偏爱还远不止这些，可以说已经到了令人生畏的地步了。她一厢情愿地认为我将来一定会出人头地。而拼命用功的我哥，却被她认定除了长得白净一点以外，没有任何出息。遇上这样的老婆婆也真拿她没辙。总之，她坚信凡是自己喜欢的人必定大富大贵，凡是自己讨厌的人必定潦倒落魄。我那会儿倒也没觉得自己将来会有什么出息，可阿清婆老说我会出息，肯定会有出息，让我不禁寻思起来，

或许还真有可能呢？现在回想起来，真是傻得冒烟。我也问过阿清婆，将来我到底会成为怎样的大人物。对于这个具体的问题，阿清婆似乎并没有思考过，只是说，我今后一定会盖起带有门楼¹的堂皇府邸，出人都坐着专车²。与此同时，阿清婆还坚持在我成家立业之后也要跟着我一起过日子。“请您一定留下我！”——这话她已经跟我说过好多遍了。我呢，也答应过她：“嗯，放心吧。会留下你的。”口气一如我已经成家立业了似的。可谁料想这个老婆婆的想象力特别丰富，听了我的话，立刻就往下说：

“那么，您喜欢什么地段呢？是麹町好呢，还是麻布³好？院子里要立个秋千架，西式房间不用多，一间就够了。”

你看，她已经自作主张地替我规划起来了。

我那会儿根本没想过要什么房子，所以总是跟她说，洋房也好，日式也罢，都用不着，我不要这些玩意儿。于是阿清婆就夸我说：

“好啊，说明你清心寡欲，心地淳朴。”

1 在明治维新以前，住宅的门楼是身份的象征，不是普通人能建造的。

2 指人力车，并且是雇有车夫的自备用车。这在当时是身份的标志。

3 麹町即今天的东京都千代田区，是皇居、国会大厦、日本中央省厅的所在地。从前也是高官、政要相对集中的居住地。麻布位于今天的东京都港区，是高档住宅区，也有许多外交官的府邸。

反正不论我说什么，她都会夸的。

我妈死后的五六年，基本上就是这么过来的：被我爸骂，跟我哥干架，吃阿清婆买的点心，还不时被她夸上两句。我没别的奢望，觉得日子这样过也挺好，因为我以为别家的小孩子大概也都跟我差不多。可是，阿清婆只要见我稍微遇上点事，就会说：“你这孩子可怜啊。真是不幸啊。”我也便觉得自己大概是可怜、不幸的了。除此之外，什么苦也没吃过，只是老爸不给零花钱，让我很不爽。

在我妈死后第六年的正月里，我爸也得脑溢血死掉了。同年四月，我从某私立中学毕业。六月，我哥从商业学校毕业，在一个名字忘记了的会社的九州支店得了个差使，要去那儿上班。我呢，还得留在东京继续上学。我哥提出，要将家当统统变卖了去九州就职。我回答说：“你爱怎么办就怎么办吧。”反正我也没打算靠着 he 过日子。就算他愿意管我，也难免还要干架，到时候肯定还是会提出分道扬镳的。而要接受他那种不尴不尬的监护，就得向他低头，我才不干呢。我早想好了，大不了去送牛奶，怎么也不会饿死的。我哥找了个收旧家具的，将祖祖辈辈留下来的旧家具统统贱卖掉。房子则通过中间人的斡旋，卖给了一个大财主，大概卖了不少钱吧，不过具体情况我一概不知。

一个月之前，我开始寄宿在神田小川町的别人家里了，

等今后的去向有了眉目之后再做打算吧。阿清婆看到自己居住了十多年的房子就这样给了别人，痛惜得不行，可又不是她的财产，她能有什么办法可想呢？“您要是再大几岁，就能继承下来了。”——她一个劲儿地跟我唠叨。要是大几岁就能继承的话，那现在也应该能继承了嘛。她不懂，以为只要到了年纪就能得到我哥的家产¹。

于是我哥跟我分道扬镳了，难办的倒是阿清婆该何去何从。就我哥的身份来说，自然是不能带个用人去赴任的，再说阿清婆也压根儿没有跟在我哥屁股后头南下九州的意愿。而我呢，其实也是泥菩萨过河，因为那会儿正寄宿在一个只有四叠半²大小的廉价房里，随时都可能搬走。没办法，只得问一下她自己了。

“你有没有打算去别的人家做帮佣呢？”我说。

不料她早就拿定了主意，立刻回答道：

“没说的，在你有了自己的府邸，娶了娘子以前，我先去外甥那儿落落脚。”

她的这个外甥在法院里做书记官，日子过得挺不错，在

1 日本二战以前的民法规定，户主去世后，由长子继承所有财产，次子及以下是什么都得不到的。

2 房间面积计量单位，一叠相当于1.62平方米。

此之前已经来动员过她两三次了，说是“马上就搬来一起住也没问题”，可阿清婆没答应，“在这儿尽管是做用人，毕竟早已住惯”。然而如今的情况不同了，也许她觉得与其换个地方做用人，处处看人家的脸色，不如住到外甥家去呢。即便是这样，她仍对我说：“少爷您要早点盖起自己的府邸来，早点娶一房娘子回来呀。我要回来伺候您的。”看来比起亲外甥，她更心疼我。

动身去九州之前，我哥到我的寄宿处来了，给了我六百块大洋，说是用作做生意的本钱也好，用来交学费也罢，随我的便。不过，今后我们哥俩就两清了。这倒颇出乎我的意料。就我这位哥哥来说，这一手做得够漂亮。我原想，不拿他这六百块钱也不见得过得下去，但他这种一反常态的豪爽十分合我的心意，于是说了声“谢谢”便收下了。随后，我哥又拿出五十块钱，说：

“你顺带着将这点钱给阿清吧。”

我自然毫无异议，立刻就收下了。

两天后，我跟他在新桥火车站挥手作别，之后再也没见过他。

我横躺着，琢磨开了这六百块大洋的用法。做生意吧，也挺麻烦的，估计我是折腾不起来了。再说仅凭这区区六百块钱，又做得成什么像样的生意呢？即便成了，就我现在这

样，还是不能跟人吹嘘自己受过良好教育，所以是划不来的。生意不生意的，算了吧，不如用作学费好好念点书。将这六百块一分为三，每年两百块，足够上三年学。三年内用一用功，一定能学成个什么。紧接着我就开始琢磨该上哪所学校了。

我从来没有喜欢过任何一门功课，尤其是什么外语啦、文学啦，一听就头痛。要是拿新体诗¹来给我读，估计二十行中连一行也看不懂。于是我想，既然什么都不喜欢，那就学什么都一样了。有一天，我刚好路过物理学校²的校门口，见他们贴出了招生广告。我心想，不是什么都得讲缘分吗？遇见了就是缘分。我拿起一份章程，立刻办了入学手续。如今回想起来，这实在是失策，只怪我那亲娘老子给的一点就着的炮筒子脾气惹的祸。

三年时间，马马虎虎，我也同别人一样学了下来。我原本就不具备什么良好素质，所以要说到成绩排名，自然是

-
- 1 指明治末期兴起口语诗之前的明治文语诗。源自外山正一等人的《新体诗抄》，后来由岛崎藤村加以发扬光大。
 - 2 全称是东京物理学校，是现在的东京理科大学的前身。在明治早期，各个学校自行其是的情况十分普遍。该校就奉行“易进难出”的方针，不设入学考试，但学生的毕业控制得很严，其毕业生很多都做了中学里的数学或物理老师。作者选用这所学校，是在有意营造当时的时代氛围。

从屁股后头倒数上去比较方便。令人不解的是，三年时间一到，我居然也顺顺当当毕业了。这结果连我自个儿都觉得好笑，不过这可没什么好抱怨的，所以我老老实实毕了业。

毕业后的第八天，校长把我叫去。我还当什么事呢，过去听他跟我说，四国那边有所中学¹缺数学教师，月薪四十元²，问我去不去。我虽然在物理学校念了三年书，可老实说，根本没想过要做什么老师，何况还是去那么远的乡下教书。不过呢，要说除了老师以外是否有什么具体规划，也是一点都没有，所以见校长这么正儿八经地找我商量，也就一口答应了下来。这还是我那亲娘老子给的炮筒子脾气在作怪。

既然答应了，自然是一定要去了。这三年来，我一直窝在这间四叠半的小房间里，没人埋怨过我半句，我也没跟谁拌过嘴。可以说，我在此度过了人生中一段逍遥自在的美好时光。事到如今，也就不得不跟这间“四叠半”告别了。

要说走出东京，自打我出生以来，总共只有那么一次，是跟同学一起去镰仓远足。这次要去的地方远得多，不是什么镰仓可比的。从地图上看，那是海边上一个针尖大小的地

1 即爱媛县寻常中学，现在改名为松山东高校。

2 《少爷》发表于明治三十九年，当时小学教师的起步工资是八至十日元，可见中学教师的工资是相当高的。当然，松山那地方是乡下，或许工资里也包含地区补贴的成分。